



检测服务合同

委托单位：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交通运输综合事务中心

工程名称：区沥林片区乡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与美丽乡村示范工程-旧路检测服务

检测单位：广东中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ZZHZ-2023-004

签订日期：2023年 3月 2日

甲方：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交通运输综合事务中心

乙方：广东中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惠州市中介超市公开选取中选通知书（采购编号：441305MB2D462152302211300），确认广东中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为区沥林片区乡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与美丽乡村示范工程-旧路检测服务单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检测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项目及检测内容

1. 项目名称：区沥林片区乡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与美丽乡村示范工程-旧路检测；
2. 检测内容：根据内容、要求，按国家相关标准、规范进行检测，并提交合格的检测报告。

二、检测依据

- 1、本工程相关设计图纸；
- 2、《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交公路发〔2010〕65号）；
- 3、其他国家、省市相关规定规范。

三、工期、人员、成果要求

1、检测工期要求

（1）合同签订后，根据甲方及工程实际情况安排现场检测工作（完成时间最终以工程实际完成时间为准），并在检测作业完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提交检测报告三份（含PDF格式扫描电子文档）。

(2) 乙方应该按照相关安全规定开展工作，合法用工、安全施工，负责整个检测过程的现场组织管理和安全保障工作，不得违章作业，依法为检测人员购买保险。如发生劳资纠纷、工伤事故和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2、检测人员要求

(1) 乙方负责本工程检测的班子必须健全，检测人员经验丰富、专业配套。检测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路桥或市政类工程师资格或以上职称，且同时具有交通行业检测工程师证书，其他主要检测人员应具有交通行业检测资格证书。上岗人员必须人证合一，核对项目负责人上岗证书和社保证明。

(2) 熟悉和掌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等。

(3) 须提供参加本项目服务人员名单，并对项目的全过程进行跟踪服务。

3、检测成果及质量要求

(1) 乙方必须保证检测结果准确、真实可靠，对所检测的内容和结果负全部技术责任。

(2) 提交的检测报告要符合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内容要求，并提供所有文字和图表等的电子文件。

四、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1、负责向乙方提供检测场地，配合检测工作及提供检测所需的相关资料；乙方收到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后，应向甲方出具书面签收凭证。

2、与乙方协商选定各试验点；

3、选定适当的现场检测时间，通知乙方进场检测；

4、委派一名人员负责现场协调工作。

(二)乙方责任

1、根据甲方及工程实际情况安排现场检测工作(完成时间最终以工程实际完成时间为准)，根据设计提供的《检测方案》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优化并通过行业主管部门备案。负责全部装备的运输及装卸；

2、服从甲方管理，按甲方选定的构件进行试验，如需调整须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3、乙方在试验检测期间，负责试验人员、检测设备、车辆的安全；

试验应严格按国家颁布的有关规范操作，保证试验质量，试验结果真实反映桥梁实际状况，不得弄虚作假，误导甲方，否则乙方负责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4、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的合法税票。

5、乙方逾期提交检测报告的，甲方有权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一向乙方收取违约金，并在尚未支付的余款中扣除。逾期超过 7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退回甲方已经支付的全部款项，甲方未支付的款项不再予以支付，乙方还需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若乙方未按甲方委托书开展检测服务或提供的检测报告出现明显错误，经甲方书面指出仍无改进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因乙方原因检测报告出现错误的，乙方应及时负责修改、补充和完善，并按照合同总价的 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约定的义务、责任和权利转让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无需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8、本项目涉及的资料及检测成果属于保密范围，乙方负有保密义务；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五、试验检测费用及结算方式

1、工程检测费根据《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2】1490号文 关于交通建设工程现场检测和工程材料试（检）验收费》以及有关规定执行。国家和地方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包含但不限于人工、材料、设备、税金、利润、保险、安全措施等完成任务所需一切的费用，除非另有书面约定，否则合同金额已包括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

2、按《检测方案》暂定为¥97700元，（大写：玖万柒仟柒佰圆整），含税，此为上限，以实际业务量按照收费标准进行结算。最终价格以区财政局审核为准。

六、付款方式

1、双方签订检测合同后，乙方按要求提交检测报告及工程检测结算资料经有关部门审定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支付检测款项。

2、鉴于甲方使用的是区财政资金，付款遵循特定流程，甲方于合同约定期限内向相关部门提出付款申请，即视为按期付款，甲方不承担财政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乙方造成的任何损失。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如下：

银行账号：202000400900007518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分行营业部

单位全称：广东中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七、争议的解决方法

1、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2、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以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



提起诉讼。

八、合同效力

1、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函件、传真、会议纪要等资料，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并结清全部检测费用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此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交通运输综合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柴建荣

住所：惠州市惠城区陈江街道仲恺高新区侨冠南路甲子路 267 号

电话：0752-3271768

乙方（盖章）：广东中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黎玉妹

住所：广东省云浮市云城区牧羊站前路云疏机械有限公司原综合仓库厂房
（即原新龙石艺有限公司旁）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分行营业部

账号：2020004009000075188

电话：0766-8183238

附件 1：报价文件



报 价 函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交通运输综合事务中心：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区沥林片区乡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与美丽乡村示范工程项目-旧路检测服务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玖万柒仟柒佰元（¥97700）的报价，按合同约定组织实施和完成本次招标工作。

2、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报价函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附：企业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复印件一份（并加盖公章）



报价人：广东中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3年2月13日

与原件相符

附表：区沥林片区乡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与美丽乡村示范工程路面技术状况调查检测费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类别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检测频率	备注
路面工程	路面面层	厚度	个	243	500	121500	≤100米路段, 测1个点, >100米路段, 头尾各测1个点	/
	一般工作用车		台班	10	550	5500		每辆工作用车台班费为550元/天
小计(元)						127000	/	/
下浮23%后(元)						97700	/	百位数取整



与原件相符



附件 2：中选通知书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HZ2303010738

与原件相符

广东中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交通运输综合事务中心委托，区沥林片区乡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与美丽乡村示范工程-旧路检测（采购项目编码：441305MB2D462152302211300）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方式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人民币壹拾万壹仟陆佰圆整（¥101,600.00元）。服务时限为：签订合同后20个日历天完成，并出具相应的检测报告。

请你机构在此通知出具之日起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交通运输综合事务中心接洽，在15个工作日内与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交通运输综合事务中心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仲恺分中心

2023年03月01日